

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小 114 學年度上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議程

時 間：民國 115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至真樓 4 樓視聽教室

主 席：葛倫珮校長

記錄：文書組長

與會人員：校長、全體專任教師、職工代表、家長會代表、學生自治市代表。

議 程：

壹、主席報告出席人數

貳、主席宣布開會、確認議程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：

提案一：有關「桃園市龍潭國小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」，提請討論。（學務處）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有關「115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」，提請討論。（總務處）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有關修正「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懲戒規範」，提請
討論。（人事室）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各處室主任報告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有關「114 學年度學期代收代辦費用」，提請討論。（總務處）

說明：（一）「桃園市國民中小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收支辦法」第 4 條，代收代辦費用項目及金額應經學校召開行政會報或校務會議，並邀請家長會長或家長會授權之代表參與討論，決議通過後始可收費。

（二）追認 114 學年度上學期代收代辦費用。

(三)114 學年度下學期代收代辦費用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主席結論

捌、散會

文書組長：

文書組 吳怡慧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江明達

校長：

龍潭國民小學 葛倫珮
校長

學務主任：

學務主任 謝曉婷

總務主任：

總務處 黃建豪
代理主任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 周苔琳
代理主任